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年 10月 23日收到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 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 181644)。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 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河北新欧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49% 股权及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取得核准以及何时最 终取得核准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 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4 日

